

· 陳立中 ·

繼國史館發行 《虎躍鷹揚——陳納德與中國抗戰》影片， 記敘陳納德將軍的偉業生平(上)



陳納德將軍生前英姿

美國陸軍派駐印度之「第十航空隊」麾下的駐華飛航部隊，陳納德則重新回復美軍軍職；該部隊後來又於一九四三年三月擴編為美國派駐在華的陸軍「第十四航空隊」，陳納德並獲晉升為第十四航空隊的少將指揮官，持續率領該航空隊奠定顯赫的戰功，對我國的抗戰勝利確有顯著的裨益。

國史館館長呂芳上先生表示，這部《虎躍鷹揚》影片係「影視史學」的一部分，並將永久保存於館中。呂館長亦表示陳納德將軍在一九三七至一九五〇約莫十四個年頭之內，對協助我中華民國施行航空作戰與發展民航業務，確實是居功厥偉、奉獻良多，無愧是深值國人長憶感念的英雄人物。

一九三七年應邀抵華協助作戰及發展我國航空部隊

前言

今(二〇一三)年是前美籍飛將軍——克萊爾·李·陳納德(Claire Lee Chennault，國內咸以簡譯中式化名字稱為「陳納德」)，誕生後的「二甲子」之年。曾是二十世紀二〇至三〇年代的美國陸軍航空部隊飛行員的陳納德，在退役、告別軍旅生涯後的青壯齡階段，先以具飛航專業的民間專家身分，應我方之邀請抵華擔任飛航戰鬥顧問並建置空中戰鬥部隊，兼為我國發展航空作戰武力。

由其招募的飛行員在

我國對日抗戰期間，先以美國所提供之P-10(Hawk 81A)型機為主力戰機，組成了一支航空「志願隊」以對抗日軍的強大空中武力。之後，因為美國對日宣戰並爆發第二次世界大戰之緣故，原由陳納德領導的志願隊獲整編為歸屬

迪威(Joseph Warren Stilwell)將軍暨其他美籍陸軍高階將領之間的複雜人事關係，從軍旅生涯之高峰時段倏然退休，而於一九四五年八月上旬離開中國大陸。不過，在當年十二月卻又抵華協助我國中央政府成立「民航空運隊」(CAT)，數年後再返美頤養；一九五八年七月中旬，他先後獲美國總統艾森豪提報暨美國國會通過，晉升陳納德為「空軍中將」，未料同月二十七日，陳納德即病逝於華盛頓，榮葬在阿靈頓國家公墓。

邇來，為光大國軍在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五年，八年期間忠勇抗戰的輝煌軍史，以及重建陳納德所領導之航空部隊在我國戰區英勇殲敵的功績，國史館爰於近期之間採用紀錄片型式，製作成一部《虎躍鷹揚——陳納德與中國抗戰》的影片，讓民眾深悉陳納德將軍在抗戰期間對於中華民國和美國、盟軍集團的貢獻。該部影片係由民間業者拍攝，曾經遠赴美國路易西安那州，以及中國大陸雲南昆明市和昆明當地巫家壩機場訪查取景，並業已於今年一月二十四日上午在國史館舉行首映(下午曾開放民眾入場參觀)，並發行DVD對外販售，深獲各界好評。

一八九三年九月出生於美國德州康麥斯的陳納德，幼年時學家遷徙至路易西安那州，一九一一年先在路州的州立大學師範學院畢業並擔任小學教師數年；接著投效陸軍軍旅並在一九一八年時加入陸軍航空隊，先至長島米契爾飛行學校接受飛航訓練，同時編入第四十六戰鬥機中隊；兩年後，即一九二〇年時，成為正式的飛行員。一九二三年，陳納德奉調至夏威夷並晉升為珍珠港第十九戰鬥機中隊的中隊長；之後，獲舉薦而被保送至維吉尼亞州蘭黎航空戰術學院深造；畢業後，調赴至馬克斯韋爾基地的航空部隊戰術學校，任職戰鬥機的飛行教官。陳納德有感於航空作戰的戰術已隨著科技之進步而日受重視，遂在一九三五年的教官生涯內撰著「如何善用戰鬥機殲敵致勝」的教案；惟在一九三七年初，他卻因為未能深獲重用且失去部分聽覺，而遠離陸軍航空部隊的軍旅。

不過，陳納德之前即因為飛行技能卓越、膽識高超而名揚海外，時值我國正欲建置航空隊力，遂經由當時正於我國中央信託局(一九三五年十月一日，中央信託局正式成立，當時為中央銀行之附設機構，總局設於上海)擔任諮詢顧問的在華好友羅伊·郝爾布魯斯的引薦，於一九三七年六月應我國「航空委員會」秘

書長宋美齡之邀，從舊金山啟程搭船抵華，擔任航空委員會的顧問，協助我國發展空中武力；未久，由於「蘆溝橋事件」而開啓我國對日抗戰的序幕，各地頻傳烽火，陳納德曾經緊急招募飛行技能的美籍和外籍人員，組成一支轟炸機飛行隊，在淞滬會戰中嶄露頭角（註一）。鑒於日本透過對美國所施加的外交壓力，隔（一九三八年）八月，陳納德奉航空委員會之令，前往後方的雲南昆明協辦航空學校之遷校重任（註二），擴大培訓我國的飛行員。

此一時期，其實亦有來自蘇聯的「志願航空隊」，駕乘蘇聯製戰機在南京、武漢一帶助我禦敵，各有若干程度的成果。不過，基於蘇聯和日本的關係在一九三〇和一九四〇年代之交始終渾沌不明，斯時我國的「軍事委員會」暨「航空委員會」俱皆預判難以期待蘇聯的「志願航空隊」能夠在華持續良久，以致較信賴由陳納德及其所招募以美籍人員爲主的專家群，後來蘇聯之方果然因其政府和日本達成協議，而於一九四〇年撤離我國（蘇、日兩國繼之於一九四一年簽訂「互不侵犯條約」——註三），僅餘美籍的專家繼續留華，與我方初告成軍的航空部隊共同馳騁長空，對抗日軍的空中武力。

一九四〇年年底階段，陳納德承我方軍事委員會之命，回到美國向國會遊說，尋求抗日作戰的援助。此際，日本帝國的贖武野心已愈爲明顯的暴露，並和德國、義大利在該年九月締結爲「軸心國」，美國的對日政策遂轉趨強硬，羅斯福總統在歷經數個月的考量及徵詢幕僚意見後，已可接受陳納德爲我國組建航空部隊的主張，遂援引甫獲國會通過，旨在援助盟國武器的「租借法案（Lend-Lease Program）」（註四），不但提供我國一百架B-40戰鬥機

，並且亦同意具飛行作戰或維修飛機技能的美籍已退役或仍處於備役之人員，赴中國大陸加入對日作戰的「志願大隊」。一九四一年八月一日，「美國志願大隊」（AVG-American Volunteer Group）正式組成，協同我國航空部隊迎擊來犯日機，隊部設址於雲南省壘允地方的中央飛機製造廠內，由陳納德身膺志願大隊的指揮官（即大隊長），同一時期我國國軍亦在壘允設立「防空指揮部」以偵查日機情報。

前段所述的「志願隊」或「志願軍」，在戰史上的地位究係如何呢？筆者在查閱國外的相關資料中，亦曾見到有視之爲「民兵」或「傭兵」的報導，此乃外國作者未能全盤明瞭我國在當時國難當頭處境，以及在當時背景下美方志願人員的想法，所使用的不恰當詞語。志願軍或志願兵（Volunteer）乃出乎己願，並爲遂行良正抱負而在非正式軍事編制下，比照部隊精神和紀律從事戰鬥行爲者，與組織結構鬆散、紀律渙散的民兵（civil force或militia force）或以賺取酬勞爲目的而投身沙場之傭兵（mercenary）截然有別。「牛津辭典」（Oxford Dictionary）或「韋氏大字典」（Merriam Webster Collegiate Dictionary）等辭（字）典均對志願軍和民兵、傭兵，登載明確的解釋或例句，切切不可混爲



美國郵票上的陳納德將軍

一談，只是在陳納德抵華初際至一九四一年八月正式組設「AVG」之前，於

所暫時招募以從事飛行作戰的外籍飛行員當中，倒曾有少數趨近傭兵性質者。

另外，諸如臺灣在日治時代後期，官府部門所曾徵調的「臺灣人日本兵」，名義上雖屬志願兵之形式，實則在朦騙隱瞞、利誘威逼情勢下所糾組而成的，並不切符志願兵的定義；而二十世紀末，前南斯拉夫共和國在解體前，更屢有塞爾維亞裔的民兵團隊，大舉荼害力求自立建國或自治的波士尼亞、科索沃等地區之其他族裔，而備遭國際社會撻伐，事後並將縱容惡行的前塞爾維亞領導人米羅什維奇解送國際法庭審判；至於傭兵方面，則是旨在取得報酬而投身戰場，紀律嚴明或竄壞端賴部隊的約束，清朝咸豐時期清軍和英法聯軍交戰時，法軍陣營中便有不少人員是屬於受招募而來的傭兵，曾在攻進北京城和頤和園後肆意的燒殺劫掠，誠乃軍史上的污點。

自一九四一年八月組成志願隊起，這群原以美籍平民身分，加入我國對日抗戰行列的志願軍，在一九四一年十二月時，曾經多達兩百餘人。俟日軍偷襲珍珠港而爆發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美國倏即揚棄已力行近約二十年的「孤立主義」（Isolationism）策略，正式與我國締結軍事同盟，原由美籍人員組成之志願隊，方才順勢改組爲正規的美軍部隊，被納編美國陸軍第十航空隊之下，而原爲志願軍之人員亦大都收編爲美國軍職人員；後來，又再擴編成駐於華境的「第十四航空隊」。

對日抗戰期間，陳納德暨所指揮之航空部隊創建的彪炳功勳

陳納德在華的首次空戰捷報，係早在其組成志願隊之前便已創下，即於一九三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在武漢上空參與禦敵行動所創下的大捷。自前一年底，即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國軍撤



建於湖南芷江的
飛虎隊紀念館

離南京後，陳納德隨軍轉進至漢口，此時我國幾乎僅剩蘇聯助華的戰機可供升空作戰，局勢十分危急。因當年的四月二十九日乃是昭和日皇生日，我方人員及陳納德等美、蘇外籍人員，咸皆預料日本戰機會於當天空襲武漢，不僅事前加強戒備，還於前一日佯裝駕駛戰機撤離漢口、飛往南昌，再趁夜低飛返機場欺敵備戰，俾主動誘敵來犯。四月二十九日清晨，日機果如預期般的自蕪湖機場升空，倏即飛抵武漢，當時參與作戰布陣的陳納德，先提議調派二十架戰鬥機在漢口城南和日軍戰機纏鬥，另又調動四十架戰機升至高空周旋待命，俟日軍轟炸機折返蕪湖時大舉出擊，此際油料將罄的日軍戰鬥機不敢久戰，轟炸機則在未有戰鬥機保護下急欲逃離，以致兩種機群共計三十九架日機在我方陣營的猛攻下被擊落了三十六架，締造繼前（一九三七）年於杭州笕橋上空創下的八一四空戰大捷之後，另一項足令國人額首稱慶的空戰勝曲。

自一九四〇年起，蘇聯助華從

事空戰人員因為政治因素而離華，亦不再補充戰機予我國軍單位，幸而依據美國租借法案且經羅斯福總統批准的一百架P-40戰鬥機，業已於同年內分批運抵我國，並即組成志願隊而得以騰空飛翔，剋敵奪勝。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夏威夷時間，我國時間為十二月八日）的日軍偷襲珍珠港事件發生當日，陳納德輾轉接獲來自美國的電報訊息後，便親率兩個飛航中隊自壘允飛至昆明。同月二十日，甫遷徙至昆明未及兩週的志願隊，便升空迎擊來犯的十架日機，在毫無損失情況下擊落其中六架，並重創另外三架，在昆明當地初戰告捷的勝利，帶給飽經日機轟炸的昆明百姓極大鼓舞，地方民眾和媒體將志願隊譽稱為「飛虎」，寓意為勇猛似如飛行於空中的老虎，自此「飛虎隊」即成為「美國志願隊」以及日後「美國陸軍第十四航空隊」的代稱。

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陳納德又在獲得我國同意下，指派志願隊轄下另一中隊，轉往緬甸仰光，會同由美國駐印度部隊所派出的戰機以支援英軍對日作戰，在後續兩個月餘的空戰中，美英戰機在三十一次的任務行動中，總共擊落兩百一十七架日本戰機，為原本由於在海戰中嚴重失利、陸戰亦接連挫敗，且又聞悉居然連香港亦在聖誕節前一天陷落於日本帝國之手，士氣極端低迷的英軍重新燃起希望（註五）。

一九四二年二月，陳納德獲我方授予准將軍銜，以表揚他返美遊說成功，協助爭取一百架P-40戰鬥機和在華組建志願隊的功勞。爾後的五個月間，陳納德指揮的志願隊，偕同我國的航空、地勤部隊，先後在雲南、廣西省境迭建戰功，足令日寇聞風喪膽。與此同時，美國海軍在一九四二年六月四日的「中途島大戰」



飛虎隊昔所使用之寇帝
斯P-40戰鷹式戰鬥機

「中亦傳來大捷，海軍航空部隊擊沉日本聯合艦隊麾下的赤城、加賀、蒼龍和飛龍等四艘航空母艦，又重創另艘翔鶴號航空母艦，使得日寇的氣燄急轉直下，並開始露顯敗兆。

一九四二年七月三日，由於中美兩國已正式進行軍事同盟並達成駐軍援華的協議，致使成立未滿一年的美國志願隊爰面臨解散，而重新組建成隸屬於美國陸軍第十航空隊之下的第二十三大隊（第十航空隊的隊部係設址於印度——註六），該大隊並與同屬第十航空隊轄下的第十六戰鬥機中隊，共同組成美國的駐華航空特遣隊，陳納德本人則調任為特遣隊的准將司令。特遣隊初告組成，日軍旋即將其原駐防於東南亞，曾參加過馬來亞戰役、印尼群島戰役和緬甸戰役，由中蘭盛孝中將指揮、惡名遠播的「第三飛行師團」調往中國大陸境內，意圖一舉擊潰新告編建的美國駐華航空特遣隊，卻慘遭挫敗，第十航空隊暨轄下特遣隊的威名愈加深固於我國戰場和國際之間。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日，原之美國駐華航空

特遣隊再從美國陸軍第十航空隊下脫離而出，並擴編為與第十航空隊同層級的「美國陸軍第十四航空隊」，陳納德則同步晉升為少將司令。同年十月，中美兩方又合作編組成愈具戰鬥力的空中作戰聯隊，仍歸由陳納德調度指揮。

早先原由美國航空志願隊所駕駛的P-11戰鬥機，自一九四二年改制為美國陸軍所屬的旗下部隊後，機頭全皆塗裝成露出尖銳利齒的「鯊魚」頭形，以示勇猛剋敵，亦是極易被辨識的戰鬥機種（註七）。然而，昆明和雲南的民衆和地方媒體，仍然繼續沿用之前對於航空志願隊的「飛虎隊」稱號，而未改變為「怒鯊隊」稱號，連帶的國軍和中外媒體亦皆跟著如此稱呼，故多年來原屬譽稱並以美籍飛行員為主「飛虎隊」，始終是家喻戶曉的飛航作戰部隊。既在短期內，即被稱定為飛虎隊，故而該航空隊嗣後委由好萊塢的狄斯耐公司所設計的隊徽，遂以兼有兩具翅翼的「飛虎」(Flying Tiger)形貌作為圖案，愈益增添其傳奇色彩。這一群以「如虎添翼」之造型作為隊徽的部隊，隊下戰機始終以鯊魚機首形貌作為象徵，而且果如其然的在日後盡展其勇如飛虎、猛似海鯊的軍威，頻頻重創來犯的日本軍機，為我國創下令人歌頌不絕的英勇戰功。

以上數度提及的P-40戰鬥機，又名「戰鷹式」戰鬥機，係由寇蒂斯公司(Curtiss)以其原已設計生產的P-36戰機之機體，裝上艾利森公司(Allison)2V-1710-19液冷式發動機，而製成的新戰機，在一九四〇年代初期是美國陸軍航空隊的主力機種，適合於中、低空的飛行戰鬥，可憑藉在該一代尚屬優勢的火力和強固的機體結構取得優勢，自P-40機的原型機產出後又再區分成頗多的型款，如P-40B、P-40C、P-40E/N等。但是隨著新機種的問世

，大多數P-11戰鬥機即退居二線或是充任訓練用機。一九四一年七月，英國率先使用此一美製的P-40戰機於北非戰場升空戰鬥，當時英國皇家空軍的第一一二戰鬥機中隊，首度將機首漆繪成露出利齒的鯊魚頭形，經由跟進模仿，在中印緬甸戰區服役的P-11戰鬥機，後來亦陸續將機首改繪成「露齒鯊魚頭」的形貌。（未完待續）

註一：爆發於一九三七年八月十三日的松滬會戰，陳納德在倉惶情況下以蘇聯提供之飛機，緊急募集由中外人員組成的飛行隊伍助我參加作戰，由於裝備人員均非精良，難以匹敵日軍的精銳戰力而損失慘重，但仍達到牽制日軍、阻滯其快速前進的成效。

註二：我國係在一九二九年先於南京中央軍校內設立航空班；一九三二年更名為「中央政府航空學校」，校址位於杭州笕橋；抗戰爆發後遷至雲南昆明，並於一九三八年定名為「空軍軍官學校」。

註三：一九四一年四月十三日，由蘇聯人民委員會主席莫洛托夫(Mikhailovich Molotov)與日本外相松岡洋右在莫斯科簽署「互不侵犯條約」，自同年四月二十五日起生效，條約有效期為五年。一九四五年四月五日的二次大戰晚期，莫洛托夫則在莫斯科召見日本駐蘇大使佐藤，宣布蘇聯決定廢止該條約。

註四：「租借法案」是美國國會在一九四一年三月十一日通過的法案，得讓美國在不捲入戰爭的同時，為同盟國家提供戰爭物資，授權美國總統「售賣、轉移、交換、租賃、借出、或交付任何防衛物資，予美國總統認為與美國國防有至關重要之國家政府」。該法案改變了原來軍事物資的交易慣例，亦改變了原來「中立國」的立場，也使得美國成為「民主國家

陣營的兵工廠」。羅斯福總統在年一九四一年十月即以此法案向英國提供超過十億美元之援助。惟在法案通過之前，美國則已在一九四〇年透過與英國達成的「基地租用協議」，對英國提供驅逐艦，以換取使用英國在西半球的軍事基地。

註五：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七日（亞洲時間），因為日本偷襲珍珠港而爆發了第二次世界大戰，而英國原本奉派至東南亞坐鎮的「威爾斯親王號戰艦」，又旋遭日軍戰機炸沈，且號稱「東方之珠」的香港殖民地亦倏遭日軍攻陷，象徵不列顛聲威的「添馬艦」於香港陷落前悲壯自沈，英國駐港總督「楊慕琦」只好在當年十二月二十四的聖誕夜降臨之前，俯首向日本的軍事指揮官「酒井隆中將獻降」。

註六：美國陸軍第十航空隊曾自一九四二年五月起，設立「美國空運隊」(American Ferry Command)，以執行在中印邊區從事空中運補的「飛越駝峰」任務，直至第二次大戰結束後的隔月方才停止此一空運任務。但是自一九四二年十二月一日起，鑒於飛越駝峰的運補日趨重要，美國陸軍爰將原來的「美國空運隊」擴編為「陸軍運輸隊」(Army Transport Command)，同時提高陸軍運輸隊的位階，不再隸屬第十航空隊，而改由駐防於中緬印戰區(C.B.I Theater, theater在此為戰區之意)的美軍司令部直接調度指揮。

註七：較早之前的「志願隊」成立期間，大隊麾下編列的三個中隊，代號分別為「亞當與夏娃中隊」、「熊貓中隊」和「地獄天使中隊」，當時的飛機並非塗飾露齒鯊魚頭形的圖像，而是繪以別的圖案。但是自志願隊被美國陸軍收編為轄下的航空部隊之後，戰鬥機之機首則全面改繪成鯊魚頭的圖像。